

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 2026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更名而来，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，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，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，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。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-1 至 1001-26，首席合伙人刘维。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 233 人，注册会计师 1507 人，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56 人。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,025.80 万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,862.94 万元，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,764.58 万元。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，审计收费总额 62,047.52 万元，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、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批发和零售业、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、建筑业、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83 家。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，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.5 亿元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：

2023年9月21日，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乐视网）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〔（2021）京74民初111号〕作出判决，判决华普天健咨询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普天健咨询”）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（含）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，在1%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，截至目前，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。

3. 诚信记录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1次、监督管理措施12次、自律监管措施13次、纪律处分4次、自律处分1次。

10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4次（共2个项目）、监督管理措施20次、自律监管措施9次、纪律处分10次、自律处分1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曹创，201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过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邱诗鹏，201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过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质量复核人：谭代明，200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；近三年复核过10余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曹创、签字注册会计师邱诗鹏、项目质量复核人谭代明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3. 独立性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和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——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》

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审计服务费用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、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。公司 2026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18 万元（其中，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98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0 万元），与上期费用持平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、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；在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期间，能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它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认真执行审计准则，独立开展审计工作，客观、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，会计数据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，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年度财务报表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审计服务，其中，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98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 20 万元。同意将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提交给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6 年 3 月 27 日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